

中基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中基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作为兵团规模化番茄制品加工的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自2021年恢复生产以来，大包装番茄酱产能尚未得到充分释放，导致公司生产成本上升，盈利能力受到一定影响。根据公司2023年生产经营计划，为进一步聚焦公司主业，盘活存量资产，持续提高大包装番茄酱产能，实现公司主要产品“提质上量、降本增效”经营目标；同时，公司旨在通过开展股权合作，建立健全“龙头企业+地方国企+原料种植农户”长期、稳定的利益联结机制，形成命运共同体，从而改善公司盈利能力，提高公司抗风险能力，更好保护股东权益尤其是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实现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公司拟与新疆新湖新盛投资与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共同投资设立合资公司，合资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1,758万元，其中公司占股80%，新疆新湖新盛投资与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占股20%。

该投资行为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交易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合作方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新疆新湖新盛投资与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出资人：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六师新湖农场财政局

注册资本：10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水资源管理；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土地使用权租赁；殡葬设施经营；殡仪用品销售；投资与资产管理；其他企业管

理服务。

新疆新湖新盛投资与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与我公司无关联关系，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拟设合资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五家渠中基天兴番茄制品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11,758 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食品生产；食用农产品初加工；非居住房地产租赁；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涉及“多证合一”事项办理的，申请人须根据市场主体自身情况填写《“多证合一”政府部门共享信息项》相关内容。）

股东及股东出资情况：中基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出资方式：现金出资，出资额：9406.4 万元，出资比例：80%；新疆新湖新盛投资与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出资方式：现金出资，出资额：2351.6 万元，出资比例：20%。

合资协议尚未签订，以上信息最终均以市场监督管理机关核准为准。

四、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1、对外投资的目的

为盘活公司存量资产，持续提高大包装番茄酱产能，实现公司主要产品“提质上量、降本增效”经营目标，更好保护股东权益尤其是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实现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2、对外投资的风险

该合资公司设立后可能存在公司管理、资源配置、行业竞争、人力资源和宏观政策影响等风险。公司将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加强内部协作机制的建立和运作，并完善内部控制流程，培养优秀的经营管理团队，以不断适应业务要求及市场变化，积极防范和应对风险。

3、对外投资的影响

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设立合资公司，不会对公司及子公司的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本次对外投资符合公司目前的战略规划和经营发展的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备查文件

中基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基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2月13日